

曲阳县烟草专卖局行政处罚事项公告

编号： 曲烟【2025】公字第7号

根据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规定，我局按照法定程序已对下表中所列行政处罚事项处罚完毕。

特此公告。

曲阳县烟草专卖局（公章）

2025年7月28日

案卷编号	案件名称	立案时间	处罚时间	处罚文号	备注
2025年度曲烟第39号	无烟草专卖品准运证运输烟草专卖品（无主）	2025年5月6日	2025年7月28日	曲烟处理（2025）第39号	将查获的烟草专卖品采取公开销毁的处理措施。
2025年度曲烟第40号	无烟草专卖品准运证运输烟草专卖品（无主）	2025年5月12日	2025年7月28日	曲烟处理（2025）第40号	将查获的烟草专卖品采取公开销毁的处理措施。
2025年度曲烟第41号	无烟草专卖品准运证运输烟草专卖品（无主）	2025年5月12日	2025年7月28日	曲烟处理（2025）第41号	将查获的烟草专卖品采取公开销毁的处理措施。
2025年度曲烟第48号	无烟草专卖品准运证运输烟草专卖品（无主）	2025年5月26日	2025年7月28日	曲烟处理（2025）第48号	将查获的烟草专卖品采取公开销毁的处理措施。
2025年度曲烟第49号	无烟草专卖品准运证运输烟草专卖品（无主）	2025年5月26日	2025年7月28日	曲烟处理（2025）第49号	将查获的烟草专卖品采取公开销毁的处理措施。
2025年度曲烟第55号	庞某辉未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	2025年6月24日	2025年7月28日	曲烟处（2025）第55号	处以未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总额10100.00元的9%、即909.00元的罚款。
2025年度曲烟第56号	刘某昌销售非法生产的烟草专卖品	2025年6月25日	2025年7月28日	曲烟处（2025）第56号	作出责令停止销售，并将销售的非法生产的烟草专卖品公开销毁。
2025年度曲烟第57号	高某未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	2025年6月24日	2025年7月28日	曲烟处（2025）第57号	处以未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总额16155.00元的9%、即1453.95元的罚款。
2025年度曲烟第58号	王某河未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	2025年6月26日	2025年7月28日	曲烟处（2025）第58号	处以未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总额17805.00元的9%、即1602.45元的罚款。
2025年度曲烟第59号	刘某兰未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	2025年6月26日	2025年7月28日	曲烟处（2025）第59号	处以违法运输的烟草专卖品总额1200.00元20%、即240.00元的罚款。